

待岗协议可以不签吗(优秀5篇)

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，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，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。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？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，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。

待岗协议可以不签吗篇一

甲方：

乙方：

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、协商一致的基础上，达成了乙方待岗的共识，并达成了如下协议条款：

一、待岗期限：自年月日起，结束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。待岗期间，劳动合同或聘用协议到期的，双方均可提出终止。

二、甲方通知乙方的有效通知方式：电话通知、手机短信通知、电子邮件通知、邮寄通知，甲方通过其中任何一种方式通知乙方即视为合法有效通知。

三、本协议作为变更劳动合同或聘用协议的附件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四、甲方的权利和义务：

1、甲方为乙方按月发放待岗生活费，并继续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，乙方的待岗生活费标准为元/月（实发标准）；乙方待岗期间不再享受其他福利待遇。

2、待岗期间及待岗期满后，甲方有权根据工作需要要求乙方返回公司参加工作，乙方未按规定返回或不服从甲方工作安

排的且未书面提出辞职申请的，乙方同意甲方按自动离职予以解除劳动合同或聘用协议。

五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：

1、待岗期间，乙方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的相关规定，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。乙方变更联系方式须即时通知甲方，未按要求通知的，甲方按原联系方式通知即视为有效通知，由此产生的一切不良后果及责任由乙方承担。

2、乙方在待岗期间辞职的，可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，甲方须按规定协助办理相关手续，否则，由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由甲方承担。

3、乙方承诺做好工作交接，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和损失；乙方待岗期间应积极配合甲方工作，并保守所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和其他相关信息，否则，相应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六、其他约定：。

七、本协议与公司相关规定发生冲突的，以本协议为准。

八、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解决；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，任何一方有异议，均可申请劳动仲裁或提起诉讼。

九、本协议一式二份，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盖章： 乙方签字：

年月日年月日

待岗协议可以不签吗篇二

聘用单位（以下简称甲方）：

联系电话：

通信地址：

邮政编码：

待聘人（以下简称乙方）：

联系电话：

通信地址：

邮政编码：

甲、乙双方根据国家、省、市政府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及文件精神，经平等协商，订立本协议。

第一条待聘时间

经甲、乙双方平等协商，乙方未聘待岗时间同意为：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。

第二条待聘期间的待遇

- 1、甲方按增城市、单位的有关规定为其办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；
- 2、若遇国家调整事业单位工资标准时，甲方按有关规定调整乙方的档案工资；
- 3、甲方应按月发给乙方本人原（档案）基本工资、地区工资

补贴和物价性补贴；

4、乙方按规定日期回单位学习或参加单位组织的活动，甲方按次计发交通补助，每次××元。

第三条待聘期间的管理

3、乙方在待聘期间可自行联系工作单位，单位协助办理调出手续；

4、在待聘期间乙方可以提出辞职，由本人提出申请，经单位批准后，办理辞职手续。

第四条待聘期间的培训及重新聘用

2、甲方在单位内为乙方提供两次推荐上岗的机会；

3、凡被重新聘用的待岗人员签订聘用合同，乙方一旦受聘，本协议终止效力。

第五条未聘待岗协议的终止

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，未聘待岗协议即告终止：

1、未聘待岗协议期限届满的；

2、乙方连续两个月或累计三个月经通知不到单位报到的；

3、乙方未经甲方同意，擅自出国或者出国逾期不归的；

4、待聘期内与甲方签订聘用合同的；

5、待聘期内乙方被追究刑事责任的，或者被劳动教养的；

6、乙方违反国家、省、市计划生育政策的；

7、乙方严重扰乱工作秩序，致使单位工*作不能正常进行的。

第六条待聘期满后的处理

乙方在待聘期满后仍未落实工作单位或调离单位，按规定给付一次性补助，补建社会养老保险个人账户。

未聘待岗协议终止后（本协议第五条第四项除外）一个月内，甲方应给乙方办理人事手续，乙方应办理离开单位的相关手续，如乙方未在规定的时间办理手续，甲方有权将乙方的人事关系、档案转出单位。通信地址、联系电话在待聘期内如有变更，应在变更后10内书面通知对方，因通信地址变更未通知对方导致书面通知不能送达的，责任由地址变更的一方负完全责任。

本协议一式三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另一份存档，具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乙方（签字）：

法定代表人

（委托代理人）：

年月日年月日

待岗协议可以不签吗篇三

甲方：

乙方性别居民身份证号

户口所在地：北京市区（县）街道（乡镇）家庭住址邮政编码

根据某某总公司《职工待岗管理暂行规定》，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，自愿签订本协议，共同遵守本协议所列条款。

一、本协议期限为年。

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。

二、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- （1）按北京市最低生活费标准，为乙方发放基本生活费；
- （2）为乙方代缴社会保险；
- （5）负责处理协议期间乙方有关劳动、就业方面的问题。

三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- （1）享受北京市最低生活费待遇，并在每月___日前领取；
- （2）享受甲方为其代缴的社会保险；
- （3）享受国家规定的独生子女待遇；
- （4）患病时，享受北京市基本医疗保险和企业补充医疗保险待遇；
- （5）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企业的各项规章制度；
- （8）乙方达到离岗休养条件的，可办理离岗休养手续；
- （9）待岗期间，乙方联系地址、邮编及联系电话发生变动应及时通知甲方，否则，因此造成的不良后果自负。

四、待岗期间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，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，并解除其劳动合同：

（1）待岗期间乙方找到工作单位，未告知甲方而私自与该企业存在事实劳动关系的；

（2）协议期满后五日内，不回甲方报到的；

（3）自谋职业的；

（4）由于个人原因，两次不接受甲方安排的工作的；

（5）甲方通知乙方到企业参加活动，两次不报到或迟到、早退达三次以上（不含）的；

（6）在待岗期间，严重违反本协议规定或企业规章制度的；

（7）在待岗期间，违反法律法规，被依法判刑、劳教和拘留的。

五、本协议为劳动合同的附件，属专项协议与劳动合同具有同样法律

效力。

六、本协议与法律、法规及有关政策相悖时，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。

七、本协议未尽事宜，国家有关规定的，按规定办理，没有规定的，经甲乙双方协商解决。

八、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（盖章） 乙方：（签字或盖章）

年月日

待岗协议可以不签吗篇四

甲方：_____

乙方：_____

性别：_____

联系电话：_____

家庭住址：_____

经甲、乙双方协商一致，甲方和乙方就待岗期间的相关事宜，签订如下协议：

一、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，乙方纳入待岗人员管理。本协议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。

二、甲、乙双方必须认真履行本协议所列条款，乙方在待岗期间应服从甲方管理和安排。

三、甲方在待岗期间应认真遵守国家的各项法律、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。

四、乙方自待岗之日起不再享受原职务（岗位）待遇和在职人员各项福利，改发待岗生活费。

五、乙方待岗期间生活费按国家和_____市有关规定支付。

六、乙方在待岗期间，甲方有义务依据国家和_____市有关规定为其缴纳社会保险、住房公积金。

七、乙方在待岗期间，享受国家规定和甲方制定的医疗保险待遇。

八、乙方在待岗期间，应参加甲方组织的各类会议、学习及其它活动，无正当理由不参加者，按旷工处理。

九、若甲方为乙方安排工作岗位，乙方应在规定期限内到新的岗位报到工作，无正当理由不上班者，自应报到工作之日起按旷工处理。

十、乙方在待岗期间，如从事有收入性工作，应事先向甲方申报，经甲方同意后方可从事。如隐瞒不报，一经发现，甲方将依据有关规章制度予以辞退。

十一、乙方在待岗期间如发生意外事故，所产生的一切责任和费用由乙方负责。

十二、本协议作为《劳动合同书》附件，一式两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并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_____乙方（签字）：_____

待岗协议可以不签吗篇五

甲方：

乙方：

性别：

居民身份证号：

户口所在地：北京市 区（县） 街道（乡镇） 家庭住址 邮政编码

根据某某总公司《职工待岗管理暂行规定》，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，自愿签订本协议，共同遵守本协议所列条款。

一、本协议期限为 年。

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。

二、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- (1) 按北京市最低生活费标准，为乙方发放基本生活费；
- (2) 为乙方代缴社会保险；
- (5) 负责处理协议期间乙方有关劳动、就业方面的问题。

三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- (1) 享受北京市最低生活费待遇，并在每月___日前领取；
- (2) 享受甲方为其代缴的社会保险；
- (3) 享受国家规定的独生子女待遇；
- (4) 患病时，享受北京市基本医疗保险和企业补充医疗保险待遇；
- (5) 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企业的各项规章制度；
- (8) 乙方达到离岗休养条件的，可办理离岗休养手续；
- (9) 待岗期间，乙方联系地址、邮编及联系电话发生变动应及时通知甲方，否则，因此造成的不良后果自负。

四、待岗期间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，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，并解除其劳动合同：

(1) 待岗期间乙方找到工作单位，未告知甲方而私自与该企业存在事实劳动关系的；

(2) 协议期满后五日内，不回甲方报到的；

(3) 自谋职业的；

(4) 由于个人原因，两次不接受甲方安排的工作的；

(5) 甲方通知乙方到企业参加活动，两次不报到或迟到、早退达三次以上（不含）的；

(6) 在待岗期间，严重违反本协议规定或企业规章制度的；

(7) 在待岗期间，违反法律法规，被依法判刑、劳教和拘留的。

五、本协议为劳动合同的附件，属专项协议与劳动合同具有同样法律效力。

六、本协议与法律、法规及有关政策相悖时，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。

七、本协议未尽事宜，国家有关规定的，按规定办理，没有规定的，经甲乙双方协商解决。

八、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（盖章） 乙方：（签字或盖章）

年 月 日